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08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7,389,895.46 元。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业绩盈利但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294,280,649.08 元，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9日